

省生态环境  
保护督察厦门市群众信访举报  
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九批 2022年9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SD2XM20220920D191	投诉人反映翔安区内厝镇官路村坝上有一个养猪场,散发臭味,污水可能不规范处理,要求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翔安区	大气	接件后,翔安生态环境局联合翔安区农业农村局和内厝镇政府开展现场检查。经核查,该养殖场分为A、B两区,分别位于翔安区诗林东路两侧。具体情况如下: A区情况:2008年6月开始养殖,位于内厝镇官路村坝上陈281号,北侧与翔安监狱仅一路之隔,其余三侧为果园,距离坝上陈村约400米。现存栏生猪约500头,猪舍面积约2500平方米,其中舍内垫料猪舍300平方米、半漏缝猪舍2200平方米,舍外垫料发酵床约500平方米。翔安生态环境局等部门现场检查时,该场半漏缝猪舍干粪人工清理后堆肥发酵,污水进入集污池后经固液分离抽至舍外垫料发酵床处理,舍外垫料发酵床可正常使用,已建立设施运行台账,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但集污池未加盖密闭。舍外垫料发酵床除入口外四周均有围挡,猪舍卷帘布均为收卷状态,猪舍内未喷洒除臭剂,场区有异味。 B区情况:2003年8月开始养殖,位于内厝镇官路村坝上陈285号,距离坝上陈村约115米。现存栏生猪约500头,猪舍面积约2500平方米,其中舍内垫料猪舍350平方米、半漏缝猪舍2150平方米,舍外垫料发酵床约500平方米。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该场半漏缝猪舍干粪人工清理至舍外垫料发酵床处理,污水进入集污池后抽至舍外垫料发酵床处理,舍外垫料发酵床可正常使用,已建立设施运行台账,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但集污池未加盖密闭。舍外垫料发酵床除入口外四周均有围挡,猪舍卷帘布均为收卷状态,猪舍内未喷洒除臭剂,但场区异味不明显。 该投诉件反映“散发臭味”属实,“污水可能不规范处理”不属实。	部分属实	1.组织约谈。2022年9月21日,翔安生态环境局约谈该养殖场经营者,要求其加强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异味扰民。 2.开展检测。2022年9月21日,翔安生态环境局对其厂界臭气进行监测,并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3.责令整改。2022年9月21日,翔安生态环境局对其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其十五日内完成整改。	否	无
2	SD2XM20220920D193	投诉人反映翔安区马巷镇桐梓村大厝里121号隔壁铁皮厂房生产产生的臭味扰民;该铁皮厂房隔壁有一栋11层高的楼房,里面也有工厂在生产,粉尘扰民,希望有关部门处理。	翔安区	大气	(一)经现场核实,投诉人反映的翔安区马巷街道桐梓尾大厝里121号隔壁为翔安区马巷街道桐梓尾大厝里127号,现为泡沫加工点,于2022年7月18日搬至此处,主要从事泡沫切割加工。2022年9月21日上午,翔安区马巷街道联合翔安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该泡沫加工点,该加工点未生产,现场负责人正在拆除并准备转移机台,现场可以闻到异味。关于现场异味情况,现场负责人解释一方面物料有一定气味,另一方面前期有零星切割加工,废气未及时收集处理,有气味残留。举报内容属实。 (二)投诉人反映的“该铁皮厂房隔壁有一栋11层高的楼房”未找到,在大厝里121号斜对面发现一栋9层楼房,此楼房门牌号为翔安区马巷街道桐梓尾大厝里111-101号。2022年9月21日上午,翔安区马巷街道联合翔安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检查发现该楼一至三楼为厦门瑞长斯新材料有限公司仓库,四楼及以上为住宅。仓库存放铁磁体磁芯产品,产品用纸箱包装,包装外观无明显粉尘,现场无生产设备,未从事生产加工活动。举报内容不属实。	部分属实	(一)现场约谈。2022年9月21日,翔安区马巷街道联合翔安生态环境局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现场约谈经营者,并要求其立即停止生产,拆除生产机台。 (二)委托检测。2022年9月21日,翔安生态环境局对该加工点厂界臭气进行采样监测,下一步将根据检测结果依法处理。 (三)下达整改通知。2022年9月21日,翔安生态环境局现场向该加工点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在限定三日内完成生产机台搬迁。 (四)督促整改落实。2022年9月22日上午,翔安区马巷街道工作人员再次到现场进行核查,督促该加工点负责人严格按照《整改通知书》要求落实整改。	否	无
3	SD2XM20220920D194	投诉人反映明达实业一周有3天至4天晚上12点以后排放刺激性气味,要求有关部门处理。	海沧区	大气	被投诉企业为明达实业(厦门)有限公司。2022年9月21日15时到22日3时,海沧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核查,检查期间厂界周边无异味。因目前市场订单影响,该公司2022年4-8月生产负荷明显降低。该公司胶布车间12条生产线,有6条线正常生产(1#厂房2条、2#厂房4条),3套配套的处理设施正在运行,主要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等;植毛车间6条生产线,有3条线正常生产(2#厂房),其3套配套的处理设施正在运行,主要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等;7#厂房217台注塑机,有187台正常生产,2套配套的处理设施正在运行,主要排放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等;天然气导热油炉(供胶布生产线和植毛生产线使用)有4根排气筒,主要排放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海沧生态环境局对上述处理设施排气筒进行监测,同时对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进行采样,如监测结果超标将依法处理。现场调阅该企业近两个月的在线监测数据,在线数据比较稳定。	部分属实	一是持续推动整改提升。海沧生态环境局要求该公司在户外增设移动雨棚,用于遮盖临时堆放的原料及半成品,减轻塑胶味散发。 二是督促提升环保管理水平。督促该公司落实环保管理制度,规范生产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 三是深入小区开展化解。海沧区新阳街道进一步发挥工作专班作用,开展入户座谈、社会共建等活动,积极化解矛盾。	否	无
4	SD2XM20220920D195	投诉人反映翔安区新圩镇桂林村后寮村后山从2021年底开始山体被破坏,破坏面积上千平方米,古树被挖,要求有关部门处理。	翔安区	生态破坏	2022年9月21日,翔安区农业农村局、森林公安派出所、新圩镇工作人员赴现场核实,情况如下: 1.关于“翔安区新圩镇桂林村后寮村后山从2021年底开始山体被破坏,破坏面积上千平方米”的情况。2021年11月下旬,在接到报警后,翔安区农业农村局执法大队会同森林公安派出所第一时间至现场查看,该区域原有植被被清除,面积约500平方米。经林业主管部门现场核实,破坏林地林班为05大班230小班,地类为灌木经济林,为东寮村集体所有,林种为果树木(龙眼树),现场未遗留伐桩,无法确定被砍伐龙眼树株数。现场未发现其他占用和改变林地用途的违法行为。翔安区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调取事发地块2021年9月卫星影像图,未发现被破坏林地曾存在古树。依据职责,翔安区农业农村局会同新圩镇和森林公安派出所对违法行为展开调查,暂未掌握违法嫌疑人。2022年9月21日上午接到投诉件后,翔安区相关部门人员再到现场核查时,涉及地块未发生变化且部分地块已自然恢复植被。 2.关于“古树被挖”的情况。被挖的树木的地块位于厦门市翔安区新圩镇桂林村民沈某书自有茶园(与山体被破坏不在同一地点),经调查,2021年11月27日,沈某书在未办理任何林业审批手续的情况下,私自将承包土地范围内的2株朴树(非古树名木,其中1号朴树胸径17厘米、2号朴树胸径10厘米)送给漳州市龙文区居民张某中。2021年12月7日,翔安区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对沈某书进行询问和批评教育,同时责令张某中将树木运送回翔安区种植。2021年12月17日翔安区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现场核查,被挖的两株朴树已种回。2022年9月22日,翔安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现场核查时,两棵树木仍种植在原地。 综上,举报事项中“山体被破坏”的情况不属实,但存在500平方米林地被破坏的情况,与举报事项中“破坏面积上千平方米”的情况不符。“古树被挖”情况不属实。	部分属实	关于林地被破坏的情况,因无法确定被砍伐龙眼树株数,无法确定经济损失,同时因暂未掌握破坏林地违法嫌疑人,无行政处罚对象,故无法立案调查。2023年3月份造林季启动期间,翔安区林业部门将采取代履行的方式,先建后补,恢复林地,所需费用待确定违法人后进行追缴。 关于树木被挖的情况,2022年4月18日,翔安区农业农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和《厦门市自然资源领域首次或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事项清单》等相关规定,对沈某书滥伐林木的违法行为作出警示教育。	否	无
5	SD2XM20220920D196	投诉人反映集美区杏林西滨路明达钢管厂焊接、烤炉的废气收集后没有处理,直接排放;喷粉的厂房未密封,粉尘外溢;车间切割液漏到地面,车间清洗水、涂装的污水直接排放到雨水沟,要求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集美区	大气	2022年9月21日上午,厦门市集美生态环境局组织执法人员前往现场核查,投诉人举报的杏林西滨路明达钢管厂实为明达实业(厦门)有限公司钢管制品厂。 (一)现场调阅该企业文件资料,该企业于2022年6月13日开展自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废气达标排放。 (二)焊接车间正在生产,均设置固定工位进行焊接,产生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 (三)涂装车间有2条自动涂装线正在生产。喷粉房均用隔间单独密闭,周边无明显粉尘,喷粉房内产生的粉尘经脉冲滤芯处理,粉末回收后再利用;烘干(燃料为天然气)废气各通过1根15米排气筒排放;固化(燃料为天然气)废气收集后汇集至1根15米排气筒排放;前处理工序中碱洗、陶化和清洗环节产生的废水经厂区东侧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规范化排放口排入市政管网,检查时排放口正在排水,雨水沟干涸无水迹;涂装车间每天清扫,未见地板用水冲洗迹象。 (四)制管车间2条生产线正在生产。制管用乳化液通过地面收集沟流到车间北侧硬化收集池,过滤后回流至制管车间再利用,查看车间南北两侧的雨水沟,沟内干涸未发现油渍。车间内北侧生产线产生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喷淋塔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排放,南侧生产线产生的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15米排气筒排放。 (五)厂区北侧围墙外建有2间危废仓库,仓库内贮存有污泥和废矿物油,危废台账记录清楚。该企业于2022年1月14日与厦门晖鸿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危险废物规范转移。 (六)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大门口南侧雨水总排口无水,总阀门处于关闭状态。 投诉人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2022年9月21日厦门市集美生态环境局对该企业污水站排放口废水,焊接、烘干、固化工序排气筒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采样监测,将根据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否	无
6	SD2XM20220920D199	投诉人反映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258号201-301室的德协(厦门)包装有限公司从事印刷加工,该公司清洗机台的废水外排,且废气排放不达标,要求有关部门处理。	同安区	水	接件后,同安生态环境局立即组织对德协公司现场调查核实。经调查,投诉人所反映的情况部分属实。 (一)有机废气处理情况。产品说明书印刷车间、不干胶贴纸印刷车间、过油生产线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21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最近一次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更换活性炭时间为2022年6月11日。 (二)危险废物处置情况。该公司危险废物交由福建省鑫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并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最近一次转移时间为2022年7月6日。 (三)废水产生情况。1.生产废水:环评及验收均显示无生产废水。经调查,机台清洗采用清洗剂喷到抹布或压缩海绵上进行擦拭,不干胶贴纸的模板使用强力洁版液擦拭,擦拭后的抹布等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现场未发现清洗废水或生产废水外排的现象。2.生活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和五楼员工食堂(48人)清洗废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用水量为每月30吨-40吨。 (四)现场处理情况。2022年9月21日下午,同安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到德协公司进行现场核查。检查时,该公司产品说明书印刷车间、电子标签车间(未产生废气)、不干胶贴纸印刷车间及对裱机正在生产,产品说明书印刷车间和不干胶贴纸印刷车间密闭,窗户处于关闭状态,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同安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废气排放口,每15分钟采样1次,共采4个频次。由于该公司17:30下班,所有生产工序停止运行,无法开展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监测。2022年9月22日,同安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再次到德协公司进行现场核查。检查时,该公司正在生产(对裱机未生产),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组织对该公司一楼产品说明书印刷车间、三楼不干胶贴纸印刷车间、五楼过油生产线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进行采样监测。	部分属实	1.针对该公司生产车间密闭性不足问题,同安生态环境局已对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要求立即整改。 2.针对该公司是否存在超环评问题,同安生态环境局拟进一步调查核实,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处理。 3.同安生态环境局将根据该公司有机废气排气筒和无组织排放废气的监测结果依法处理。 4.该公司已于2022年9月22日拆除了厨房灶台。	否	无
7	SD2XM20220920D201	投诉人反映湖里区禾山街道禾盛社区古龙居住公园垃圾屋建在1号楼距离住户阳台仅0.5米处,高温天气时产生恶臭且垃圾屋污水流到地面上,小区靠近后门处有个已建垃圾屋却没有启用,希望能启用,要求有关部门处理。	湖里区	大气	收件后,湖里区禾山街道办事处于2022年9月21日下午4点20分立即指派环保工作站、环卫所、禾盛社区、小区物业前往现场对投诉人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投诉人反映的1号楼垃圾屋实际建在4号楼前,未发现高温天气时产生恶臭,垃圾屋污水流到地面上等现象。 后门垃圾屋系因部分业主的强烈反对,导致至今无法投入使用,社区与物业表示会继续努力做好居民的沟通工作,尽快将后门垃圾屋投入使用。 此外,现场发现1号楼前围墙边有施工,经与物业沟通确认,是因为建设小区电动车充电桩,以满足1梯至4梯、7梯至10梯的业主停车充电需求。 综上,投诉人所反映的“后门垃圾屋没有启用”问题属实,“垃圾屋建在1号楼距离住户阳台仅0.5米处”问题不属实,“高温天气时产生恶臭且垃圾屋污水流到地面上”问题暂未发现。	部分属实	1.湖里区禾山街道已要求物业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文明施工要求,对裸露沙土进行覆盖。 2.关于后门垃圾屋的建设问题,经湖里区禾山街道、社区反复沟通、争取,目前仅两户居民仍强烈反对。后续社区、物业将继续耐心做好这两户居民的思想工作,尽最大努力争取得到他们的支持。若无法做通思想工作,将由该小区业委会牵头,采取全体居民投票表决的方式决定该垃圾屋建设问题,预计在年底前建成并启用。	否	无

(下转A07版)